

2023 年度
临沂市罗庄区文化和旅
游局（汇总）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罗庄区文化和旅游局(以下简称区文化和旅游局)是区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加挂罗庄区广播电视局、罗庄区文物局(以下简称区广播电视局、区文物局)牌子,归口区委宣传部领导。区文化和旅游局贯彻党中央关于文化、旅游、文物、广播电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省委、市委、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文化和旅游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落实文化、旅游、文物、广播电视管理等方面法律法规、方针政策,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研究拟订全区文化和旅游等方面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加强阵地建设,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和创作导向。

(二)统筹规划全区文化事业、文化产业、旅游业、文物保护事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产业、旅游业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推进文化、旅游广播电视领域的体制机制改革。

(三)管理全区性重大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活动,指导重点文化、旅游、广播电视设施建设,指导、推进全域旅游。

(四)指导、管理全区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

(五)负责全区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和旅游、广播电视公共服务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统

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六) 指导、推进全区文化、旅游、广播电视科技创新发展，推进文化、旅游、广播电视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

(七) 承担弘扬优秀传统文化相关工作，牵头拟订全区弘扬优秀传统文化规划，会同有关部门推进沂蒙文化传承创新。负责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和优秀民族民间文化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八) 统筹规划全区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组织实施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发展。负责新旧动能转换文化创意产业和精品旅游产业统筹组织工作。

(九) 制定全区旅游市场推广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推动罗庄旅游品牌整体形象以及旅游品牌体系建设。

(十) 指导全区文化和旅游市场发展，对文化和旅游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推进文化、旅游、广播电视行业精神文明建设和行业信用体系建设，规范文化和旅游市场。负责全区文化、旅游、文物、广播电视行业监管工作。

(十一) 负责管理和指导全区文物工作，审核、申报、管理区级以上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指导区内世界人文、自然遗产、历史文化名城(街区、村镇)、风景名胜区、宗教设施的文物保护工作。

(十二) 研究处理文物保护重大问题，对查处盗窃、破坏、走私文物的大案要案提出文物方面的专业性意见，指导全区文物安全管理工作。

(十三)会同有关部门管理社会流散文物、文物市场、文物出入境，组织协调对流通文物、进出境文物、刑事文物的鉴定，审核重要文物的购销、交换和征调。

(十四)负责管理和指导全区考古工作，审核、管理在罗庄境内和水域进行的考古勘探和发掘项目，管理文物保护和相关项目建设经费，指导协调全区文物管理、保护、抢救、发掘、研究、利用、宣传等工作。

(十五)负责全区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执法，负责文化、文物、广播电视、旅游市场领域行政执法指导监督、大案要案督办、跨区域重大案件查处和组织协调等工作。

(十六)负责管理和指导全区广播电视工作。管理全区重大广播电视活动。负责对全区各类广播电视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会同有关部门对全区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进行管理。指导、监管电视剧行业发展和电视剧(含电视动画片)的创作生产和播出。监督管理全区广播电视节目、网络视听节目的内容和质量。监督管理、审查全区广播电视节目、网络视听节目的内容和质量。指导、监管全区广播电视广告播放。指导、协调全区广播电视重大宣传活动，指导实施全区广播电视节目评价工作。负责推进全区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推进广播电视网与电信网、互联网三网融合。组织制定全区广播电视科技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负责对全区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监测和安全播出进行监管。

(十七)指导、管理全区文化、旅游、广播电视对外以及对港

澳台交流、合作和宣传、推广工作，组织大型文化、旅游、广播电视对外以及对港澳台交流活动，加强全区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的国际市场推广，推动沂蒙文化走出去。

(十八)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九) 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深化“一次办好”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深化简政放权、创新文化、旅游、广播电视行业监管方式，优化政务服务工作。加强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加强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监测和安全播出监管。加强对网络视听节目内容和质量的监管、审查。加强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沂蒙文化交流与传播，稳步提升罗庄旅游品牌形象，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加强政策引导和规划，整合各类文化和旅游资源，健全现代文化和旅游产业体系，激发全社会文化创新活力。

区文化和旅游局设下列内设机构：

(一) 办公室。负责文电、会务、督查、信息、宣传、机要、保密、档案、信访、应急、值班、安全、公务接待、公务用车管理等局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新闻发布、舆情管理等工作。负责综合性文稿起草工作。组织协调局机关和所属单位业务工作。

负责局机关和所属单位机构编制、人事管理、社会保障等工

作。组织指导全区文化和旅游系统教育培训工作。参与拟订全区文化和旅游人才发展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局机关和所属单位离退休人员的管理服务工作。

负责部门预算和局机关、所属单位财务、国有资产管理工作。负责局机关和直属单位内部审计、政府采购工作。指导区级重点以及基层文化、旅游、广播电视设施建设。管理全区文化、旅游、文物、广播电视专项经费。指导全区文化、旅游、文物等统计工作。负责局机关和所属单位党的建设和群团工作。统筹协调文化、旅游、广播电视行业意识形态工作。

（二）监督管理室（挂艺术和公共服务室、广播电视室牌子）。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权限内起草规范性文件。开展法律法规宣传教育，指导、监督法治建设工作。组织拟订全区文化、旅游、文物、广播电视管理发展战略、规划并组织实施。开展政策调研工作，制定有关政策。负责建议提案办理工作。承担文化、旅游、广播电视领域的体制机制改革工作。承担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工作。承担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相关工作。负责行政许可事项的组织协调工作。负责推进本系统职能转变工作，组织编制系统内权责清单，深化简政放权，加强事中事后监管，优化权力运行，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工作。拟订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工作标准和规范并监督实施。负责文化、文物、广播电视、旅游行政执法指导监督、大案要案督办、跨区域重大案件查处和组织协调等工作。配合有关部门打击文物犯罪，对查处盗窃、破坏、走私文物的大案要案提出文物方面的专业性意见。

拟定全区文化市场和旅游市场政策、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文化、旅游、广播电视行业精神文明和信用体系建设工作。组织拟订文化和旅游市场经营场所、设施、服务、产品等地方标准并监督实施。指导全区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执法工作。负责全区文化、旅游、广播电视行业监管工作。监管文化和旅游市场服务质量，指导服务质量提升。负责旅行社和导游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导游职业资格和等级认证。负责文化和旅游领域社会组织、民办非企业等相关管理工作。负责全区文化和旅游行业安全生产的综合协调和监督管理工作。拟订文化和旅游行业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组织协调应急处置和应急救援工作。

拟订全区音乐、舞蹈、戏曲、美术等文艺事业发展规划和扶持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区文艺创作生产。指导专业文艺院团发展，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和鲜明地方特色的文艺品种。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组织、指导、协调全区性艺术展演、展览等重大文艺活动。指导各类职业剧团、演艺剧场、公共美术馆的业务工作。负责全区社会艺术水平考级工作。

拟订全区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政策、公共文化事业和旅游公共服务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全区公共文化服务和旅游公共服务的指导、协调和推动工作。拟订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地方标准并监督实施。指导全区群众文化、未成年人文化和老年文化工作。指导公共图书馆、文化馆事业和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指导推动全区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大数据建设、公共数字文

化和古籍保护工作。利用公共文化阵地，促进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和传播。组织实施文化惠民工程。

拟订全区广播电视事业、产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协调推动广播电视事业、产业发展。指导、推进广播电视公共服务标准化、均等化并实施监督。协调推进广播电视“户户通”、国家应急广播体系建设。管理全区重大广播电视活动。负责对全区各类广播电视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会同有关部门对全区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进行管理。指导、监督全区重大理论文献片、纪录片、电视动画片的创作生产和播出。监督管理全区广播电视节目、网络视听节目的内容和质量。指导、监管全区广播电视广告播放。负责广播电视宣传和播出的指导、监管工作，指导协调全区广播电视重大宣传活动以及重大突发事件报道和应急播报，指导实施全区广播电视节目评价工作。负责推进全区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推进广播电视网与电信网、互联网三网融合。组织制定全区广播电视科技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负责对全区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监测和安全播出进行监管。监管卫星电视接收设施和境外卫星电视节目的落地与接收。指导全区广播电视有线、无线传输设施和电台、电视台等重点单位安全保护工作。承担全区广播电视播音员主持人职业资格和网络视听从业人员管理工作。负责全区广播电视统计工作。

(三) 产业发展科。拟订全区文化产业、旅游产业政策和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促进文化产业相关门类和旅游产业以及

新型业态发展。推动文化、旅游产业投融资体系建设。促进文化、旅游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协调、参与具有综合功能的重大文化、旅游项目的策划、审核和实施工作。指导全区文化、旅游产业基地和区域性特色文化、旅游产业集群建设。承担新旧动能转换文化创意产业和精品旅游产业有关工作。协调相关部门推进各类旅游交通的衔接工作。负责文化和旅游“双招双引”工作。培育文化和旅游市场主体；承担文化和旅游对口支援工作；监测全区文化和旅游经济运行；负责全区文化和旅游统计、数据分析、节假日旅游统计预报及行业信息发布。承担区旅游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的具体工作。

拟订全区文化和旅游科技创新发展规划和艺术、文物科研规划并组织实施。拟订文化和旅游信息化发展规划，推动文化和旅游产业智慧化。组织协调全区文化和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工作。组织开展文化、旅游、文物科研以及成果推广工作。指导全区文化和旅游装备技术提升。负责文化和旅游创新奖励工作。指导全区文化和旅游院校共建和行业职业教育工作。

负责拟订旅游市场推广开发战略、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推动罗庄文化和旅游整体形象以及旅游品牌体系建设；负责文化创意产品和旅游产品市场营销，开拓旅游市场。组织协调大型旅游营销、重大旅游节庆和会展旅游活动。协调推动旅游包机及国际航线相关业务。推进区域旅游合作。指导、管理全区文化、旅游、广播电视对外以及对港澳台交流、合作以及宣传推广工作。承担我区政府、民间以及国际组织在文化、旅游、广播电视领域交流

合作相关事务。组织大型文化、旅游、广播电视对外以及对港澳台交流推广活动。

承担全区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规划、开发和保护工作。指导重点旅游区域、目的地、线路的规划。指导旅游景区、旅游度假区的建设和管理工作。推进部门合作，发展全域旅游，指导全域旅游示范区、生态旅游示范区建设和管理工作。承担文化旅游目的地建设。指导推进休闲度假旅游发展。承担乡村旅游相关工作。指导文化和旅游商品创新以及开发体系建设，推动文化文物单位文创产品开发，发展旅游购物。协调相关部门整合利用涉农资源，指导推进乡村旅游发展，开发乡村休闲产品。指导全区旅游特色小镇村和乡村旅游点规划开发建设工作。

拟订全区红色文化旅游规划、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统筹协调全区红色文化旅游发展工作。负责全区红色文化旅游资源调查、保护和开发。协调解决红色文化旅游发展工作中的重大问题。承担红色旅游、国家文化公园建设相关工作。指导推进红色文化研学旅行、红色文化教育培训工作。

(四) 非遗文保科。拟订全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全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指导全区非物质文化遗产调查、记录、确认和建立名录。组织全区非物质文化遗产研究、宣传和传播工作。承办国家级、省级、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项目、代表性传承人申报工作和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的评审工作。组织实施优秀民族民间文化的传承普及工作。

负责编制、审核全区博物馆、纪念馆发展规划和年度建设计划。依法负责全区博物馆的设立审核和监督管理工作。管理全区可移动文物资源。负责全区博物馆、纪念馆文物藏品的鉴定、交换、调拨、借展、修复、复制、拓印、预防性保护以及数字化保护工作。会同有关部门依法管理社会流散文物、文物市场、文物出入境，组织协调对流通文物、进出境文物、刑事文物的鉴定，指导抢救征集社会上珍贵流散文物，审核重要文物的购销、交换和征调，负责全区文物出入境展览的管理工作。指导、检查全区博物馆文物安全工作。负责全区文物统计工作。指导、管理我区文物、博物馆对外及对港澳台的交流与合作。

负责全区考古勘探和发掘工作。管理全区不可移动文物资源，负责全区不可移动文物保护、抢救、研究、利用等工作。组织不可移动文物普查，审核、申报、管理区级及以上文物保护单位和世界文化遗产。统筹指导区级及以下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规划编制。指导世界文化、自然遗产、历史文化名城(街区、村镇)、风景名胜区、宗教设施的文物保护工作。负责大遗址保护工作，负责考古遗址公园监督管理。负责全区区域内国家和省、市、区重大项目建设和基本建设工程中的文物保护工作，审核、管理在罗庄境内和水域所进行的考古勘探和发掘项目。负责全区文物行业监管工作。指导、检查全市不可移动文物安全和消防、技防工作，组织有关部门审核文物安全技防方案，验收文物安全技防工程，申报文物安全技防、消防工程项目。

区文化和旅游局行政编制 7 名，设局长 1 名、副局长 2 名。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临沂市罗庄区文化和旅游局（汇总）部门决算包括：局本级决算、局属事业单位决算。

纳入临沂市罗庄区文化和旅游局（汇总）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临沂市罗庄区文化和旅游局（汇总）本级
2. 临沂市罗庄区文化艺术馆
3. 临沂市罗庄区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
4. 临沂市罗庄区文化旅游发展促进中心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文化和旅游局（汇总）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94.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2.9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861.11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2.2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5.2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2.9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5.8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27.36	本年支出合计	58	1,027.3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027.36	总计	62	1,027.3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文化和旅游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027.36	1,027.3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61.11	861.11					
20701	文化和旅游	629.36	629.36					
2070101	行政运行	539.79	539.79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21	17.21					
2070104	图书馆	26.74	26.74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5.62	45.62					
20702	文物	3.60	3.60					
2070204	文物保护	3.60	3.60					
20707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32.90	32.90					
2070799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32.90	32.9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5.25	195.25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5.25	195.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25	82.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8.05	78.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78	64.7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03	13.0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25	0.2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9	4.19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9	4.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26	25.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26	25.2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26	25.26					
213	农林水支出	2.92	2.92					
21301	农业农村	2.92	2.92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92	2.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82	55.8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82	55.8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82	55.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文化和旅游局（汇总）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027.36	703.12	324.23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61.11	539.79	321.31			
20701	文化和旅游	629.36	539.79	89.57			
2070101	行政运行	539.79	539.79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21		17.21			
2070104	图书馆	26.74		26.74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5.62		45.62			
20702	文物	3.60		3.60			
2070204	文物保护	3.60		3.60			
20707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32.90		32.90			
2070799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32.90		32.9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5.25		195.25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5.25		195.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25	82.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8.05	78.05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78	64.7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03	13.0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25	0.2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9	4.1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9	4.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26	25.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26	25.2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26	25.26				
213	农林水支出	2.92		2.92			
21301	农业农村	2.92		2.92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92		2.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82	55.8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82	55.8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82	55.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文化和旅游局（汇总）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94.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2.9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61.11	828.21	32.9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2.25	82.2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5.26	25.2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92	2.9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5.82	55.8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27.3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27.36	994.46	32.9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027.36	总计	64	1,027.36	994.46	32.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文化和旅游局（汇总）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994.46	703.12	291.33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28.21	539.79	288.41
20701	文化和旅游	629.36	539.79	89.57
2070101	行政运行	539.79	539.79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21		17.21
2070104	图书馆	26.74		26.74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5.62		45.62
20702	文物	3.60		3.60
2070204	文物保护	3.60		3.6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5.25		195.25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5.25		195.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25	82.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8.05	78.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78	64.7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03	13.0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25	0.2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9	4.1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9	4.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26	25.26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26	25.2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26	25.26	
213	农林水支出	2.92		2.92
21301	农业农村	2.92		2.92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92		2.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82	55.8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82	55.8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82	55.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文化和旅游局（汇总）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60.0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5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70.49	30201	办公费	12.3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17.67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4.08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95.90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4.78	30206	电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03	30207	邮电费	2.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26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98	30211	差旅费	4.0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55.8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56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2	拆迁补偿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5.5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1.00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7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96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665.57	公用经费合计					37.55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文化和旅游局（汇总）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32.90	32.90		32.9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2.90	32.90		32.90	
20707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32.90	32.90		32.90	
2070799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32.90	32.90		32.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文化和旅游局（汇总）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文化和旅游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7		0.07		0.07		0.07		0.07		0.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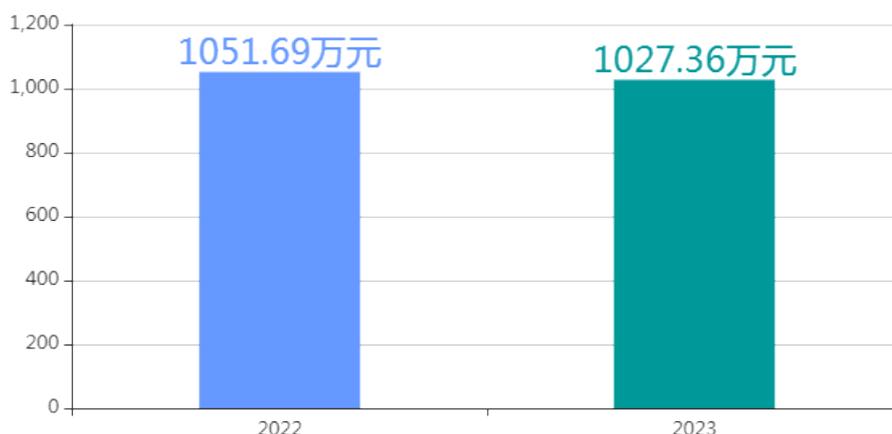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027.3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4.33 万元，下降 2.31%。主要是减少文化旅游专项资金、公共文化建设资金等项目资金。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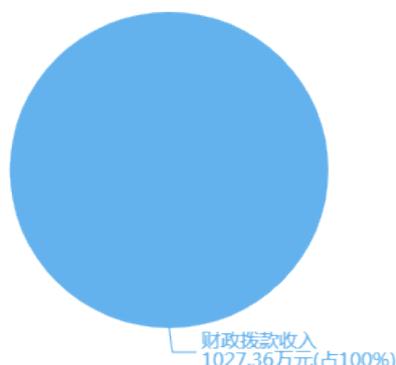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1,027.3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27.36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财政拨款收入



(二) 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1,027.3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减少 24.33 万元，下降 2.31%。主要是减少文化旅游专项资金、公共文化建设项目资金。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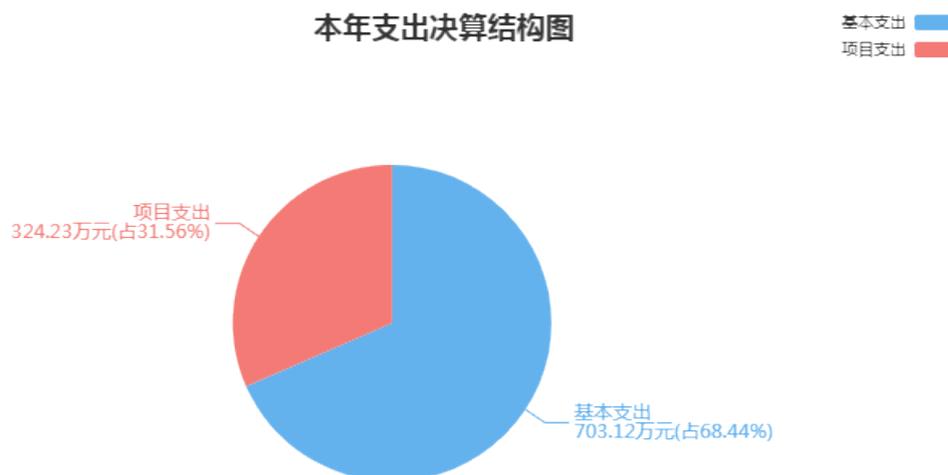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027.3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03.12 万元，占 68.44%；项目支出 324.23 万元，占 31.56%；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本年支出决算结构图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703.12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32.13 万元，增长 4.79%。主要是 2023 年新进工作人员两名，退休人员 1 名，增加工资福利及职业年金等人员经费。

2、项目支出 324.23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减少 56.47 万元，下降 14.83%。主要是减少文化旅游专项资金、公共文化建设资金等项目资金。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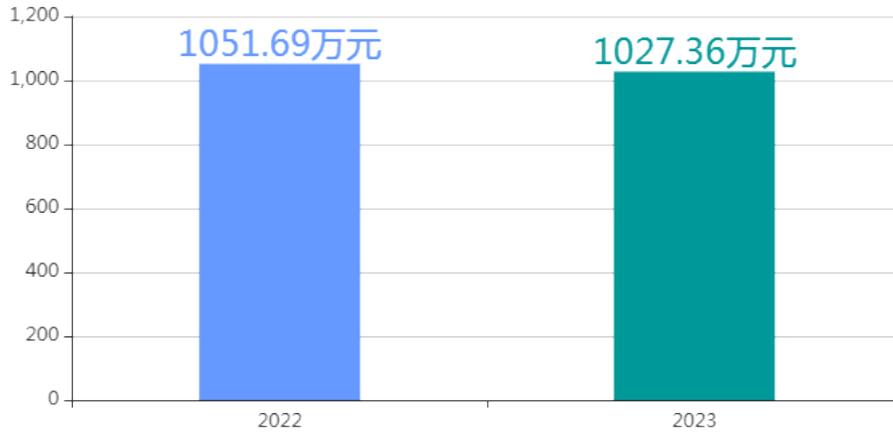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027.3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4.33 万元，下降 2.31%。主要是减少文化旅游专项资金、公共文化建设资金等项目资金。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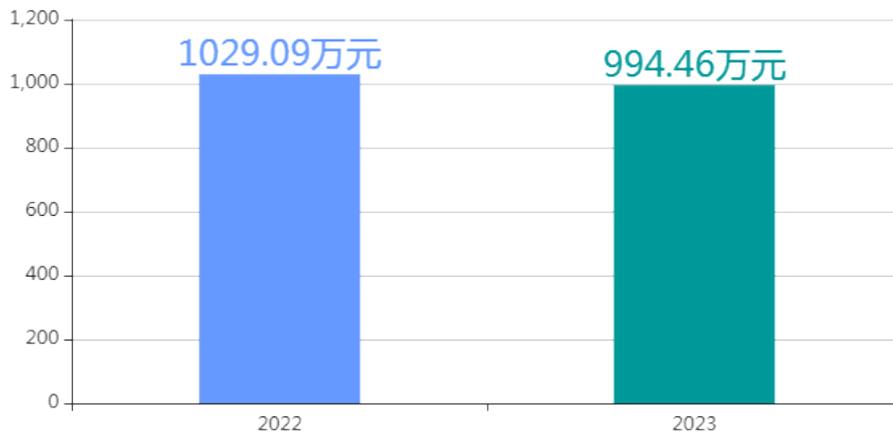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94.4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6.8%。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4.63 万元，下降 3.37%。主要是减少文化旅游专项资金、公共文化建设和资金等专项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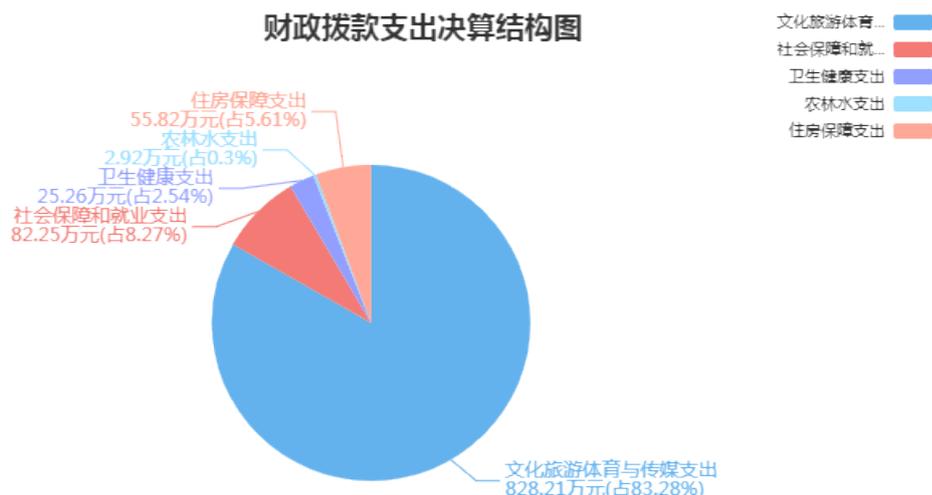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94.46 万元，主

要用于以下方面：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828.21 万元，占 83.2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82.25 万元，占 8.27%；卫生健康（类）支出 25.26 万元，占 2.54%；农林水（类）支出 2.92 万元，占 0.3%；住房保障（类）支出 55.82 万元，占 5.6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808.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994.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2.9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三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图书馆借书证押金退费及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等专项资金。其中：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545.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9.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9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退休 1 人，人员经费及社保、公积金未使用完。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7.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图书馆（项）。年初预算为 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7.1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三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及图书馆借书证押金退费。

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1.0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宣传文化旅游发展资金（旅游厕所奖补资金及市级公共文化建设资金）。

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宣传文化旅游发展资金（市级文物保护资金）。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5.25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建设资金及乡村振兴专项资金。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7.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退休 1 人，停缴社保。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03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退休 1 人，缴纳职业年金。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失业及工伤保险未单独缴纳。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9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退休 1 人，独生子女一次性补助。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6.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7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退休 1 人，停缴医疗保险。

12、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

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2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省级公共文化建设专项资金。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58.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2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退休 1 人，停缴住房公积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703.12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665.5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37.5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32.9 万元，本年支出 32.9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9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 0.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7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 0.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7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3 年临沂市罗庄区文化和旅游局（汇总）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7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车辆年审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临沂市罗庄区文化和旅游局（汇总）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其中：

国内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7.5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3.66 万元，下降 26.67%，主要原因是未完成资金拨付。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72.0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81.2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34.8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5.8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76.9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7.5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5.8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5.02%。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63.09%，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29.74%，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文化演

出专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以上情况说明部分因金额单位转换，可能与决算表金额存在尾数误差。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临沂市罗庄区文化和旅游局（汇总）组织对 2023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 12 个，涉及预算资金 324.23 万元，占部门区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130.24 万元。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临沂市罗庄区文化和旅游局（汇总）2023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 12 个项目中，9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3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部分资金支付不及时，影响项目的整体绩效。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 2023 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街镇老电影放映员生活补助”、“图书馆借书证退押金”等 12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街镇老电影放映员生活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7.21 万元，执行数为 17.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

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优。

2. 文化旅游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89.23 分。全年预算数为 68 万元，执行数为 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2.3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已按计划完成，资金未及时拨付；二是奖补企业的资金未及时拨付到位，一定程度上影响了企业的服务质量，进一步影响群众满意度。下一步改进措施：项目完成后，及时与区财政沟通，尽快完成资金支付。

3. 图书馆借书证退押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39 万元，执行数为 1.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优。

4. 宣传文化旅游发展资金（三馆免费开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8.54 分。全年预算数为 54.1 万元，执行数为 46.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85.4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优。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已按计划完成，资金未及时拨付。下一步改进措施：项目完成后，及时与区财政沟通，尽快完成资金支付。

5. 2021 年宣传文化旅游发展资金（旅游厕所奖补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1.5 万元，执行数为 21.5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优。

6. 2022 年宣传文化旅游发展资金(市级公共文化建设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89.24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5.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52.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已按计划完成，资金未及时拨付。下一步改进措施：项目完成后，及时与区财政沟通，尽快完成资金支付。

7. 2022 年中央、省级国家电影事业发展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2.4 万元，执行数为 2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优。

8. 2023 年中央、省级国家电影事业发展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8.75 分。全年预算数为 12 万元，执行数为 1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优。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已按计划完成，资金未及时拨付。下一步改进措施：项目完成后，及时与区财政沟通，尽快完成资金支付。

9. 2022 年乡村振兴重大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64.92 万元，执行数为 64.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优。

10. 2023 年乡村振兴重大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

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3 万元，执行数为 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优。

11. 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30.24 万元，执行数为 130.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优。

12. 视频会议系统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89 分。全年预算数为 15.05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已按计划完成，资金未及时拨付。下一步改进措施：项目完成后，及时与区财政沟通，尽快完成资金支付。

2023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本部门无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绩效自评项目。

（四）部门重点评价结果。“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100 分，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五）财政评价结果。本部门未有向区级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

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

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图书馆(项)：反映图书馆的支出。

十九、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二十、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反映考古发掘及文物保护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的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二十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反映除上

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八、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3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文化和旅游局（汇总）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区本级支出项目绩效自评				
1	街镇老电影放映员生活补助	罗庄区文化和旅游局	100	优
2	文化旅游专项经费	罗庄区文化旅游发展促进中心	89.23	良
3	图书馆借书证退押金	罗庄区图书馆	100	优
4	宣传文化旅游发展资金（三馆免费开放）	罗庄区文化艺术馆	98.544	优
5	2021 年宣传文化旅游发展资金（旅游厕所奖补资金）	罗庄区文化旅游发展促进中心	100	优
6	2022 年宣传文化旅游发展资金（市级公共文化建设资金）	罗庄区文化和旅游局	89.24	良
7	2022 年中央、省级国家电影事业发展资金	罗庄区文化和旅游局	100	优
8	2023 年中央、省级国家电影事业发展资金	罗庄区文化和旅游局	98.75	优
9	2022 年乡村振兴重大资金	罗庄区文化和旅游局	100	优
10	2023 年乡村振兴重大资金	罗庄区文化和旅游局	100	优

11	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	罗庄区文化和旅游局	100	优
12	视频会议系统建设专项资金	罗庄区文化和旅游局	89	良

附件1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街镇老电影放映员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临沂市罗庄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临沂市罗庄区文化和旅游局			联系电话	8246030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21	17.21	17.2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21	17.21	17.21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妥善解决乡镇（公社）老放映员历史遗留问题。保证2023年足额发放到位。			2023年生活补助资金足额发放到位，保障街镇老电影放映员生活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老电影放映员生活补助总额	≤17.21万元	17.21万元	10	10	
			数量指标	补贴准确、足额发放人数	≤75人	72人	10	10
	产出指标 (40分)		补贴发放人数	≤75人	72人	5	5	本年去世3人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对象合规率	=100%	100%	10	10
			补贴准确、足额发放人数完成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补贴准确、足额发放人数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消费情况	程度一般	一般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情况	保障明显	明显保障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有效影响	有效影响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补助人员满意度	≥90%	92%	5	5		
		上级民生工作的满意度	≥95%	95%	5	5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1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2年中央、省级国家电影发展资金			主管部门	临沂市罗庄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临沂市罗庄区文化和旅游局			联系电话	8246733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4	22.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4	22.4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影院放映国产电影进行补助，推动我区影院国产电影放映；帮助影院完成设备更新，提升观影环境；提高国产影片票房比例。			完成对符合条件的3家数字影院进行国产影片放映补助的审核验收，未完成资金拨付。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国家电影发展资金总额	≤22.4万元	22.4万元	4	4	
			中央电影专资	≤7.2万元	7.2万元	3	3	
			省级电影专资	≤15.2万元	15.2万元	3	3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奖励影院数量	3家	3家	10	10	
			放映国产片数量	≥30部	35部	10	10	
		质量指标	影院全年放映国产影片率	≥66%	7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持续时间	1年	1年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国产影片票房收入增长	≥5%	5%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国产影片人次增长率	≥30%	30%	5	5
		社会效益指标		国产影片放映场次增长	≥20%	2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营造良好观影环境	长期	长期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观众对国产影片的满意度	≥90%	90%	5	5		
		受补助影院满意度	≥90%	95%	5	5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1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年中央、省级国家电影发展资金			主管部门	临沂市罗庄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临沂市罗庄区文化和旅游局			联系电话	8246733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	10.5	10	0.875	8.7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	10.5	-	0.875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影院放映国产电影进行补助，推动我区影院国产电影放映；帮助影院完成设备更新，提升观影环境；提高国产影片票房比例。			完成对符合条件的3家数字影院进行国产影片放映补助的审核验收，未完成资金拨付。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 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 指标	国家电影发展资金总额	≤12万元	12万元	4	4	
			中央电影专资	≤10.5万元	10.5万元	3	3	
			省级电影专资	≤1.5万元	1.5万元	3	3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奖励影院数量	3家	3家	10	10	
			放映国产片数量	≥30部	35部	10	10	
		质量指标	影院全年放映国产影片率	≥66%	70%	10	10	
			时效指标	2022年全年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指标	国产影片票房收入增长	≥5%	5%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国产影片人次增长率	≥30%	30%	5	5	
			国产影片放映场次增长	≥20%	20%	5	5	
		可持续影响 指标	营造良好观影环境	长期	长期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观众对国产影片的满意度	≥90%	90%	5	5		
		受补助影院满意度	≥90%	95%	5	5		
总分		98.75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1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2年乡村振兴重大资金			主管部门	临沂市罗庄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临沂市罗庄区文化和旅游局			联系电话	824345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4.92	64.9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4.92	64.9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引导和支持地方提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项目，改善基层公共文化设施条件，加强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等，支持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促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保障广大群众读书看报、观看电视、观赏电影、进行文化鉴赏、开展文化活动等基本文化权益。			送戏下乡文艺演出138场次，自然村全覆盖；公益电影放映1824场；为20个农家书屋补充图书，提高服务效能。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乡村振兴总资金	≤64.92万元	64.92万元	10	10	
			数量指标	公益电影放映场次	1824场	1824场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一村一场戏演出场次	138场	138场	5	5	
			图书数量	10000册	10000册	5	5	
			质量指标	电影放映合格率	≥90%	92%	5	5
		时效指标	演出合格率	≥90%	95%	5	5	
			图书正版率	100%	100%	5	5	
			项目完成时限	≤1年	11个月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惠民活动覆盖率			≥95%	95%	10	10		
国民综合阅读率			≥65%	68%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文化惠民服务的满意度	≥80%	80%	5	5		
		提供服务第三方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1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			主管部门	临沂市罗庄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临沂市罗庄区文化和旅游局			联系电话	825139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0.24	130.2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0.24	130.24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健全完善临沂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保障公共文化产品与服务供给,加快推进文化强市建设。			完成送戏下乡280场次,补充更新图书馆馆藏新书,提升新场馆1处,建设城市书房1处,公益电影放映1824场,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24场,群众精神文化生活得到有效提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文化旅游发展资金总额	≤130.24万元	130.24万元	2	2	
			区级公共文化建设	≤69.56万元	69.56万元	2	2	
			支持农村文化建设	≤55.68万元	55.68万元	2	2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0.2万元	0.2万元	2	2	
			艺术创作和文化活动	≤4.8万元	4.8万元	2	2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新增免费开放图书馆数量	=1个	1个	3	3	
			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人才队伍培训次数	≥8次	8次	3	3	
			购乡村书房书架、阅览桌	=60套	60套	3	3	
			非遗展演宣传活动数	≥12次	12次	3	3	
			非遗传承保护工作完成数	≥30项	37项	3	3	
			戏曲进校园场次	≥15场	20次	3	3	
			创作排演提升剧目数	≥2次	2次	3	3	

		文化活动数	≥2次	4次	3	3	
		送戏下乡场次	≥200场	280场	3	3	
	质量指标	农家书屋图书补充标准执行率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7	7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地方经济发展	促进	促进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丰富	丰富	5	5	
		满足群众精神需求	满足	满足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建立健全	建立健全	建立健全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5%	86%	10	1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1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文化旅游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临沂市罗庄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实施单位		罗庄区文化旅游发展促进中心			联系电话	824662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8	68	1.6	10	0.023	0.2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8	68	1.6	-	0.023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文化、文物、旅游相关工作及业务活动，促进我区文旅事业发展			开展文化、文物、旅游相关工作及业务活动，促进我区文旅事业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文旅资金总额	≤68万元	58万元	2	2	
			旅游专资	≤40万元	40万元	2	2	
			文物保护资金	≤1.6万元	1.6万元	2	2	
			公益电影资金	≤10.4万元	10.4万元	2	2	
			物业费	≤16万元	16万元	2	2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电影放映场次	1824场次	1824场次	5	5	
			旅游企业获奖补数量	≥4个	4个	5	5	
			文物遗址修复数量	≤2处	1处	5	5	
			物业面积	≤6000平方米	6000平方米	5	5	
		质量指标	旅游奖补合规率	≤100%	100%	5	5	
			电影放映合格率	≥90%	95%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前	2023年12月前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旅游产值增长率	≥5%	≥5%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全区文旅领域无重大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0%	0%	10	10		
		全年接待游客人数	≥30000人次	33100人次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87%	10	9		
总分		89.23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1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图书馆借书证退押金			主管部门	临沂市罗庄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实施单位	罗庄区图书馆			联系电话	8251722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9	1.39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9	1.39	-	1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对符合退证条件的人员进行退费			对符合退证条件的人员进行退费，实际完成139个退证业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 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 指标	图书馆借书证退押金数额	≤1.39万元	1.39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每证退还金额	100元/证	100元/证	10	10
				退证人数	≤139人	139人	10	10	
			质量指标	提报材料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退还及时率	≥95%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提升群众满意度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5	15		
			扩大图书馆影响力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退证读者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1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2021年宣传文化旅游发展资金(旅游厕所)			主管部门	临沂市罗庄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实施单位	罗庄区文化旅游发展促进中心			联系电话	8246733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5	21.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5	21.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推进我区旅游业全面发展,加快旅游供给侧改革,推动我区旅游业高质量发展,完善全域旅游的体制机制产业体系			厕所完成建设并通过验收,未完成资金支付。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旅游厕所奖补资金	≤21.5万元	21.5万元	10	10		
			数量指标	旅游厕所建设数量	22处	22处	20	20	
	产出指标(40分)	质量指标	省级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旅游厕所建设时间	2023年12月之前	1月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广大市民和游客使用费用	免费	免费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使用年限			>10年	>10年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奖补旅游企业满意度	≥90%	≥95%	5	5		
游客满意度			≥85%	≥85%	5	5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1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宣传文化旅游发展资金(三馆免费开放)		主管部门		临沂市罗庄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实施单位		罗庄区文化艺术馆		联系电话		8246733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4.103	54.103	46.229	10	85.44	8.54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4.103	54.103	46.229	-	85.44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面向群众、基层,实施公益文化服务,开展公共文化活动和各类免费培训,提高群众道德水平和艺术修养,促进社会经济文化发展;2、临时人员劳务费;3、免费开放,确保文化馆、图书馆场馆安全、整洁,馆舍设施及时维修维护,为公众服务正常高效运转。		1、面向群众、基层,实施公益文化服务,开展公共文化活动和各类免费培训78场次,提高群众道德水平和艺术修养,促进社会经济文化发展;2、临时人员劳务费足额发放;3、各场馆全部免费开放,确保文化馆、图书馆场馆安全、整洁,馆舍设施及时维修(护)。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2022年三馆免费开放资金	54.103万元	54.103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物业面积	6000平方米	6000平方米	6	6
				临时人员数量	3人	3人	6	6	
				免费开放场馆数量	3个	3个	6	6	
				文化活动	5次	5次	6	6	
				公益性讲座培训	≥50次	78次	6	6	
		质量指标	项目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12个月	11个月	5	5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共文化服务影响力	≥3%	3%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国家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	≥85%	86%	5	5			
		职工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98.544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1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2年市级宣传文化旅游发展资金			主管部门	临沂市罗庄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临沂市罗庄区文化和旅游局			联系电话	825139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5.24	10	52.40%	5.2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5.24	-	52.4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免费开放博物馆,扩大图书文化馆影响力,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通过免费开放博物馆,扩大图书文化馆影响力,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文化旅游发展资金总额	≤10万元	10万元	4	4	
			文化场馆免费开放资金	≤8万元	8万元	3	3	
			博物馆开放补助资金	≤2万元	2万元	3	3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免费开放场馆数量	3个	3个	10	10	
			提升博物馆数量	1个	1个	10	10	
		质量指标	各场馆正常运行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场馆开放时长	≤1年	1年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扩大图书文化馆影响力	影响显著	影响显著	15	10	
			提升乡村记忆馆知名度	明显	明显	15	14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国家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	≥85%	86%	5	5		
		群众对文物历史保护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89.24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1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年乡村振兴重大资金			主管部门	临沂市罗庄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临沂市罗庄区文化和旅游局			联系电话	824345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	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	3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引导和支持地方提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项目，改善基层公共文化设施条件，加强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等，支持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促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保障广大群众读书看报、看电视、观赏电影、进行文化鉴赏、开展文化活动等基本文化权益。			送戏下乡文艺演出200场次，行政村全覆盖；建设农村书房60个，提高服务效能。引导和支持地方提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项目，改善基层公共文化设施条件，加强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等，支持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促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保障广大群众读书看报、看电视、观赏电影、进行文化鉴赏、开展文化活动等基本文化权益。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乡村振兴总资金	≤3万元	3万元	10	10	
			数量指标	乡村书房建设数量	60个	60个	8	8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一村一场戏演出场次	200场	200场	8	8	
			质量指标	演出合格率	≥90%	95%	8	8
		时效指标	乡村书房利用率	≥50%	50%	8	8	
			项目完成时限	≤1年	11个月	8	8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惠民活动覆盖率	≥95%	95%	10	10	
			国民综合阅读率	≥65%	68%	10	10	
			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文化惠民服务的满意度	≥80%	80%	5	5		
		提供服务第三方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1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视频会议系统建设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临沂市罗庄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临沂市罗庄区文化和旅游局			联系电话	824345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5	15.05	0	10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05	15.05	0	-	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购买视频设备完成会议室改造，以满足文旅系统视频会议的需要，显著改善收听收看视频会议条件。			购买视频设备完成会议室改造，验收合格，满足了文旅系统视频会议的需要，显著改善收听收看视频会议条件。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单位视频会议设备购置成本	≤15.05万元	15.05万元	10	10	
			数量指标	购置会议视频设备数量	1套	1套	10	10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视频会议召开次数	≥20次	22次	10	10	
			质量指标	视频会议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视频会议设备交付时间	2023年1月	2023年1月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视频会议设备使用率	≥90%	100%	10	10	
			视频会议设备正常使用年限	≥6年	≥6年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节约环境污染数量	≥15次	22次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会人员满意度	≥90%	95%	5	4	
参会人员投诉次数			≤2次	0次	5	5		
总分				89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2023 年度文旅局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 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实施背景及目的

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总体布局和全面深化改革的全局出发，对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建设作出了重大部署，将“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作为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任务之一，明确提出了“建立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协调机制，促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等要求。为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有关要求，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意见》（中办发【2015】2号）。山东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省委十届八次会议制定出台《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实施意见》（鲁办发【2015】25号），明确山东省要建成覆盖城乡、发展均衡、服务便捷、多元参与、共建共享、保障充分、统筹有力、充满活力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为贯彻落实国家和省级精神，进一步加强临沂市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不断增强文化软实力，切实保障城乡群众基本文化权益。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加快构

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实施意见》(临办发【2015】25号),明确要建成覆盖城乡、发展均衡、服务便捷、多元参与、共建共享、保障充分、统筹有力、充满活力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公共文化服务设施网络更加健全,并逐步实现标准化、均等化。公共文化服务数字化水平明显提高,互联互通的数字化服务平台基本建成。政府主导、多元参与、协同发展的公共文化服务新格局基本形成。

2、项目内容、范围及时间

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用于支持地方基本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改善基层公共文化设施条件,加强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人才队伍建设和其他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项目。项目内容具体包括区级公共文化建设、艺术创作和文化活动,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支持农村文化建设等。

3、预算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2023年罗庄区文化和旅游局收到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130.24万元,全部来源于区级财政预算安排。

2023年罗庄区文化和旅游局把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用于优秀艺术精品创作排演和文化活动20万元,其中:优秀艺术精品创作排演费15万元,文化活动经费5万元。支持农村文化建设110.06万元,包括:乡村书房设备采购29.84万元、图书采购21万元、公益电影放映29.42万元、送戏下乡29.8万元。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0.18万元,包括:非遗月及非遗日展演展示活动0.18万元。

覆盖罗庄区城区及各街镇。

4、项目组织及管理

区财政局、区文化和旅游局按职责分工共同管理。区财政局负责组织预算编制，审核支出政策，牵头预算绩效管理，对资金分配方案进行合规性审核并下拨资金。区文化和旅游局负责本部门和单位预算编制和执行，制定资金管理实施细则、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等，研究提出资金分配方案和任务清单，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对资金分配使用安全性、规范性负责。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

健全完善临沂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保障公共文化产品与服务供给，加快推进文化强市建设。

2、项目绩效阶段性目标

(1) 项目产出目标

1 产出数量：

区级公共文化建设

新增免费开放图书馆数量=1 个

省市县三级联合购买文化惠民演出场次 ≥ 5 场次

支持农村文化建设

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人才队伍培训次数=8 次

农家书屋图书更新目录标准执行率=100%

送戏下乡场次 200 场

购乡村书房书架、阅览桌 60 套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非遗展演宣传活动数 ≥ 12 次

非遗传承保护工作完成数 ≥ 37 项

戏曲进校园场次 ≥ 15 场

艺术创作和文化活动

创作排演提升剧目数 ≥ 2 个

文化活动数 ≥ 2 次

获奖剧目数量 ≥ 1 个

2 产出质量:

农家书屋图书补充标准执行率=100%

3 产出时效: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工作完成及时率=100%

4 产出成本:

成本控制率=100%

(2) 项目效益目标

1 经济效益

促进地方经济发展

2 社会效益: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满足群众精神需求

3 可持续影响:

长效机制建立健全

4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geq 85\%$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

一是精准掌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项目在某个时点的状况。通过本次绩效评价工作，详细掌握在评价期限截止时点的项目基本信息（项目立项背景、项目内容、项目范围等）、预算资金执行情况、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二是客观评价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项目在某个期间的效果。通过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客观地评价在评价期限截止时点后的期间，投入财政资金，取得产品和服务后，衍生出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和社会公众满意度。

三是贯穿于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项目的全流程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在制度建立、制度执行、内部控制等方面的缺陷和薄弱环节，总结提炼项目（政策）和部门的经验做法，为政府和预算部门（单位）改进政策和提高管理水平提供参考，为下一年预算编制与评审提供充分有效的依据，以达到改进预算管理、控制节约成本、优化资源配置、为社会公众提供更多更好的公共产品和服务、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的目的。

（三）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是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130.24万元，评价期限为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评价范围涉及罗庄区城区及各街镇。

（四）绩效评价依据

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绩效评价依据的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及部门规章包括但不限于：

1、被评价项目相关依据

(1) 《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意见》（中办发【2015】2号）

(2) 《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实施意见》（鲁办发【2015】25号）

(3) 《临沂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实施细则》（临文旅办【2019】77号）

(4) 《中央补助地方农村文化建设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财教【2013】25号）

(5) 《山东省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补助资金管理办法》（鲁财文资【2017】54号）

(6) 《临沂市红色文化保护与传承条例》

(7) 《临沂市戏曲进校园实施方案》（临宣发【2018】30号）

2、绩效评价工作相关依据

(1)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2) 《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号）

(3) 《财政部关于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21】6号）

(4) 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部门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暂行办法》的通知（鲁财绩【2021】12号）

(5) 《临沂市市级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临政办发【2018】22号）

(6)《中共临沂市委临沂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临发【2019】12号）

(7)《罗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罗庄区区级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罗政办发〔2022〕9号）

(8)《关于印发<罗庄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罗庄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罗财绩〔2020〕4号）

（五）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公正公开原则。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绩效相关原则。针对具体支出和产出效果进行评价，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效果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4、客观性原则。评价以数据为准绳，坚持客观评价。绩效评价工作组根据收集的数据，对数据进行复核、汇总、分析，独立开展评价，得出评价结果，形成评价报告。

（六）绩效评价方法

当前，预算绩效评价主要采用指标分析法进行评价。项目组通过指标分析结果的提炼，反映对政策、项目的制定、执行和实现效果等各个环节的判断结果，重点剖析部门、政策、项目设立的科学性和严谨性，政策和项目时效的严肃性，资金分配的合理性和规范性，资金使用审核和监管机制的健全性，政策和项目实施的有效性与效果的充分性。

在本次评价指标中，既有定性指标又有定量指标，各类指标因考核的内容不同和标准值的存在与否，情况差异较大。因此，项目组在指标分析法评价的基础上，综合辅以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和标杆管理法等。根据各个项目的具体情况，采用一种或多种评价方法。具体评价方法主要包括：

1、成本效益分析法

结合预算支出确定的目标，比较支出所产生的效益及所付出的成本，通过比较分析，选择以最小成本取得最大效益的方案。

2、比较法

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进行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3、因素分析法

通过综合分析影响财政资金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部和外部因素，将影响投入和产出的各项因素罗列出来进行分析，计算投入产出比进行评价。

4、最低成本法

对效益确定却不易计量的多个同类对象的实施成本进行比较，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由于公共部门只要提供公共服务，与经济效益最大化的企业组织存在一定的区别，因而在使用最低成本法的同时，也需要明确不同对象的产出和结果，并适当选取其他方式综合进行绩效评价。

5、公众评判法

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或直接对公众进行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评价过程中引入的专家包括财政专家、绩效专家和行业专家。

6、标杆管理法

标杆管理法是指以国内外同行业中较高的绩效水平为标杆进行评判的方法。该方法有利于促进绩效改进，适用于行业数据公开程度高、易获取的项目。

7、其他评价方法

(1) 文献法

通过广泛收集相关文献，并通过对文献的研究形成对事实的科学认识，从中选取信息，以达到调查研究目的。

(2) 定量模型分析

定量模型分析是指利用相关的横截面数据、时间序列数据或面板数据，应用计量经济方法，建立数学模型进行计算分析，找出影响财政资金绩效的主要因素，分析影响绩效的主要因素，针对性地提出具体改进建议。

(七)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构成。绩效评价工作组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相关要求设立共性指标，包括一级指标、二级指标和部分三级决策、过程指标，其中一级决策、过程指标权重不高于40%，一级产出、效益指标权重不低于60%。关于三级指标的设置，分析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重要程度，结合项目特点、评价目的、委托方和被评价方意见、

专家建议等方面，综合确定。在充分研究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项目资金和业务相关资料的基础上，提炼适用的个性指标。绩效评价工作组设置4个一级指标，其中：决策、过程等2个共性指标；产出、效果等2个个性指标；设置13个二级指标、33个三级指标，其中，按照资金大类设置区级公共文化建设和支持农村文化建设、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艺术创作和文化活动共4个方面的三级产出指标13个。

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简表如表2-1。

表2-1 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简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A 决策			15
	A1 项目立项		6
		A101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A10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A2 绩效目标		4
		A201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A20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A3 资金投入		5
		A301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A302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B 过程			25
	B1 资金管理		15
		B101 资金到位率	5
		B102 预算执行率	5

		B103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B2 组织实施		10
		B201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B202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C 产出			30
	C1 产出数量		20
		C101 区级公共文化建设	5
		C10101 新增免费开放图书馆数量	3
		C10102 购买文化惠民演出场次	2
		C102 支持农村文化建设	5
		C10201 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人才队伍 培训次数	1
		C10202 农家书屋图书更新目录标准 执行率	1
		C10203 送戏下乡场次	1
		C10204 购乡村书房书架、阅览桌数 量	1
		C10205 应急广播建设数量	1
		C103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5
		C10301 非遗展演宣传活动数	1
		C10302 非遗传承保护工作完成数	2
		C10303 戏曲进校园场次	2
		C104 艺术创作和文化活动	4
		C10401 创作排演提升剧目数	1

		C10402 区级重大文化活动数	1
		C10403 获奖节目数量	2
	C2 产出质量		6
		C201 文化艺术活动及工作圆满完成率	3
		C202 三馆一站免费开放覆盖率	3
	C3 产出时效		2
		C301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工作完成及时率	2
	C4 产出成本		2
		C401 成本控制率	2
D 效益			30
	D1 经济效益		5
		D101 促进地方经济发展	5
	D2 社会效益		10
		D201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5
		D202 满足群众精神需求	5
	D3 可持续影响		5
		D301 长效机制建立健全	5
	D4 满意度		10
		D401 群众满意度	10
合计			100

(八)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第一阶段：前期准备阶段

(1) 成立评价工作组。根据罗庄区文化和旅游局的绩效评价业务要求，成立由相关业务科室人员组成的领导小组和工作组，统一研究、讨论并制定项目相关绩效评价方案，方案提交罗庄区文化和旅游局审核。审核通过后，工作小组在评价过程中保持工作组成员的稳定。

(2) 与项目负责人进行对接、沟通。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组分别与项目负责人、预算单位进行初期业务联络和协调，明确项目评价范围、项目评价内容、项目实施主体和评价相关要求等，发放初期资料清单，通过电子文档收集资料。

2、第二阶段：非现场评价阶段

(1) 制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工作组在调研、了解评价项目相关单位基本情况的基础上，根据《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的指标框架设计共性指标，结合项目部门提供的资料和对相关文件的研究结果设计针对性的个性指标。设计评价指标时采用德尔菲法、层次分析法和经验分配法等方法，突出考核项目的产出和效果，产出和效益指标的权重合计60%，决策指标权重为15%，过程指标权重为25%。

(2) 收集和审核基础资料。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以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为基础，编制补充版资料清单，获取非现场和现场评价相关资料，主要有各项制度文件、项目资料、基础数据表、调查问卷等，整理分析相关数据，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逐一赋分，记录扣分项并形成问题清单。通过基础资料的审核，了解

评价重点支出项目基本情况，分析可能存在的问题，根据需要确定实地勘查的内容，为必要的现场勘查做好准备。

3、第三阶段：现场评价阶段

进行现场勘查。工作组编写社会调查方案，根据评价调查方案和评价指标体系开展现场评价。评价人员深入被评价预算单位，必要时到项目实施现场，进行实地考察验证。评价人员通过听取情况介绍、实地进行考察、发放调查问卷、广泛座谈询问、对照查证复核等方式，对有关情况和基础材料进行核实，掌握评价基础资料。

4、第四阶段：评价报告阶段

(1) 综合分析阶段。评价小组根据所收集和审核的基础资料，结合现场勘查的有关情况，整理出绩效评价所需的资料和数据；按照评价工作方案确定的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根据评价基础资料和相关数据，对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的定量、定性分析和综合评价，进行量化打分，根据评分结果确定相应档次，并形成评价结论。

根据财政部预算司《关于规范绩效评价结果等级划分标准》（财预便【2017】44号）绩效评价等级划分标准，确定相应的评价等次，共分为4个等级：优（90-100分）、良（80-89分）、中（60-79分）、差（0-59分）。



(2) 撰写与提交绩效评价报告。工作组根据绩效评价情况撰写绩效评价报告，评价报告应内容完整、数字真实、层次分明、逻辑清楚、用词准确。报告内容主要包括：项目或部门基本情况、评价指标分析情况、评价结论及综合评价情况、存在问题和原因分析、相关意见和建议、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九) 绩效评价的局限性

本次绩效评价受指标体系设计或指标数据缺乏所限，具体可能对绩效评价结果产生影响的因素包括：

第一，选用指标的科学性、合理性和相关性会受到评价人员的经验和水平的直接影响。绩效后评价的核心工具是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理论上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是由项目实施单位编制，实际上，绩效评价工作组还需对项目实施单位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修订。一般情况下，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不宜囊括项目的全部考核指标，仅使用关键指标即可，评价人员需要根据工作经验和专家意见选定关键指标。

第二，数据的客观性、准确性和及时性直接影响绩效评价结果和评价质量。数据采集是绩效评价工作的核心步骤，该环节的工作质量决定了绩效评价工作质量，本次绩效评价采集的数据受采集时间、数据来源影响，可能会出现一定的偏差。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一) 评价结论

运用由绩效评价工作组设计并通过专家论证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实地调研等方式，对地方公共

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指标总分为 100 分，最终评分结果为：总得分 92.18 分，绩效评级属于“优”。

最终评分结果如表 3-1 所示。

表 3-1 项目绩效得分汇总表

一级指标	权重	分值	得分率
A 决策	15	14.33	95.53%
B 过程	25	21.7	86.80%
C 产出	30	26.15	87.17%
D 效益	30	30	100.00%
合计	100	92.18	92.18%

（二）主要绩效

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实施，在区级公共文化建设和方面，新增免费开图书馆 1 个。在支出农村文化建设方面，组织基层公共文化服务队伍培训 8 次，提升服务队伍专业技能和整体素养，更新农家书屋图书目录，更新目录标准执行率达到 100%，实施文化惠民工程，送戏下乡 280 场。在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方面，开展“山东手造产自山东”等 12 次非遗展演宣传活动，开展戏曲进校园 20 场，专为中小学生量身打造的戏曲知识、身段唱腔示范、表演指导等内容深受学校师生的欢迎和喜爱，普及了戏曲知识。在艺术创作和文化活动方面，创作排演红色题材现代柳琴戏《沂蒙山上兰花开》、《新结婚时代》。举办区级重大文艺活动多项，如首届群众歌手大赛、第二十三届民间秧歌会等。

具体绩效实现程度见表 3-2。

序号	年度绩效指标	目标值	实现程度
1	C10101 新增免费开放图书馆数量	1 个	1 个
2	C10102 省市县三级联合购买文化惠民演出场次	5 场	12 场
3	C10201 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人才培养次数	8 次	8 次
4	C10202 农家书屋图书更新目录标准执行率	100%	100%
5	C10203 送戏下乡场次	200 场	280 场
6	C10204 购乡村书房书架、阅览桌数量	60 套	60 套
7	C10401 非遗展演宣传活动数量	12 次	12 次
8	C10402 非遗传承保护工作完成数量	37 项	37 项
9	C10403 戏曲进校园场次	20 场	20 场
10	C10501 创作排演提升剧目数	2 个	2 个
13	C10502 区级重大文化活动数	2 次	4 次
14	C10503 获奖剧目数量	1 个	1 个
15	C201 文化艺术活动及工作圆满成率	100%	100%
16	C202 三馆一站免费开放覆盖率	100%	100%
17	C301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94.87%
18	C401 成本控率	100%	100%
19	D101 促进地方经济发展	促进	促进

20	D201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丰富	丰富
21	D202 满足群众精神需求	满足	满足
22	D301 长效机制建立健全	建立健全	建立健全
23	D401 群众满意度	85%	86%

评价组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维度，对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项目进行绩效分析，具体如下：

（一）项目决策情况。

决策指标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三个方面对项目进行考察，决策类指标分值共计 15 分，本项目实际得分为 14.33 分，得分率为 95.53%。各指标的实际得分情况见下表。

表 4-1 决策类指标得分情况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业绩值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A101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3	3	100.00%
A10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3	3	100.00%
A201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2	2	100.00%
A20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欠明确	2	1.33	66.50%
A301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3	3	100.00%
A30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2	2	100.00%
合计			15	14.33	95.53%

(二) 项目过程情况。

过程指标从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二个方面对项目进行考察，过程类指标分值共计 25 分，本项目实际得分为 23.75 分，得分率为 95.00%。各指标的实际得分情况见下表。

表 4-2 过程类指标得分情况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业绩值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B101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5	5	100.00%
B102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5	5	100%
B103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基本合规	5	3.75	75.00%
B201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5	5	100.00%
B20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5	5	100.00%
合计			25	23.75	95.00%

(三) 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指标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四个方面对项目进行考察，产出类指标分值共计 30 分，本项目实际得分为 28.15 分，得分率为 93.83%。各指标的实际得分情况见下表。

表 4-3 产出类指标得分情况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		得分率
C101 区级公共文化建设			5	5	50.00%
C10101 新增免费开放图书馆数量	1 个	1 个	3	3	100.00%

C10102 省市县三级联合购买文化惠民演出场次	2 场	12 场	2	2	100.00%
CI02 支持农村文化建设			5	5	100.00%
C10201 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人才队伍培训次数	8 次	8 次	2	2	100.00%
C10202 农家书屋图书更新目录标准执行率	100%	100%	I	1	100.00%
C10203 送戏下乡场次	200 场	280 场	1	1	100.00%
C10204 购乡村书房书架、阅览桌数量	60 套	60 套	1	1	100.00%
C103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5	5	100.00%
C10301 非遗展演宣传活动数量	12 次	12 次	I	1	100.00%
C10302 非遗传承保护工作完成数量	37 项	37 项	2	2	100.00%
C10303 戏曲进校园场次	15 场	20 场	2	2	100.00%
C104 艺术创作和文化活动			5	5	100.00%
C10401 创作排演提升剧目数	2 个	2 个	1	1	100.00%
C10402 区级重大文化活动数	2 次	4 次	2	2	100.00%
C10403 获奖剧目数量	1 个	1 个	2	2	100.00%
C201 文化艺术活动及工作圆满完成率	100%	100%	3	3	100.00%
C202 三馆一站免费开放覆盖率	100%	100%	3	3	100.00%
C301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94.87%	2	0.97	48.50%
C401 成本控制率	100%	97.95%	2	1.1	59.00%

				8	
合计			30	28.15	93.83%

（四）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指标从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三个方面对项目进行考察，效益类指标分值共计 30 分，本项目实际得分为 30 分，得分率为 100%。各指标的实际得分情况见下表。

表 4-4 效益类指标得分情况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业绩值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D101 促进地方济发展	促进	促进	5	5	100.00%
D201 丰富群众文化生 活	丰富	丰富	5	5	100.00%
D202 满足群众精神需 求	满足	满足	5	5	100.00%
D301 长效机制健立健 全	建立健 全	建立健全	5	5	100.00%
D401 群众满意度	90.00%	98.00%	10	10	100.00%
合计			30	30	100.00%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全心提升公共文化服务

推动文化设施提档升级，盘活海棠艺术中心改建为新文化中心，新增免费开放图书馆 1；提档升级村级文化中心、文体小

广场 34 个；新建成文化路城市书房，沂州路城市书房获评“山东省最美公共阅读空间”。提档升级城乡书房 60 个；丰富公共文化供给，举办群众性文化活动 4 场次、送戏下乡 280 场、送电影下乡 1824 场；创作群众性小戏小剧 2 部；成功举办罗庄区首届群众歌手大赛、罗庄区首届校园器乐大赛等活动。

（二）悉心打造打磨文艺精品

以宣扬社会新风尚为主题创作的《新结婚时代》获评全市优秀剧目，红色小剧《沂蒙山上兰花开》获评全市优秀剧本、优秀剧目，入选“全省群众艺术优秀新创作品”，并获 2023 年全省群众性小戏小剧擂台赛银奖，罗庄区获评“临沂市小戏小剧创演优秀县区”。

（三）用心保护传承文化遗产

大力发展手造产业，打造市级非遗工坊 5 家、区级非遗工坊 12 家，市级优秀非遗工坊 1 家，十佳非遗工坊 1 家，“周氏笼窑”周士贤获评第六批省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临沂市十里堡乡村记忆博物馆评为临沂市十佳民间博物馆。“罗庄工农兵俱乐部旧址活化利用项目”入选山东省文物建筑活化利用十佳案例。

（四）精心打造文旅融合提档升级

1、红色研学：“耕读行万里”研学线路获山东省研学旅行线路设计大赛优秀奖。

2、生态旅游：引入佩奇嘟嘟儿童乐园、罗庄公社康养民宿 2 个项目；华宇包装印刷产业园入选 2023 年省优选、市重大项目，画漫天文创园建成投产，中源不锈钢文创项目成功落地；

打造“城南乡舍”民宿品牌，建成乡遇东蔡、宝泉胜境等3处精品民宿，全部入选全市首批“沂蒙乡愁”民宿。乡遇半山入选“好客山东·乡村好时节”优秀案例；南头村获评第四批省级景区化村庄；

（五）统筹推进广播和全民阅读事业繁荣发展

积极构建应急广播体系，启动村级应急广播平台建设，完成8个街镇平台建设。大力开展全民阅读活动，利用“咪咕阅读”阅读平台推广阅读活动，在咪咕阅读打卡活动中，我区进入全国前100名。利用全民阅读月、世界阅读日在全区集中开展阅读活动。

（六）以维护稳定为根本点，实现文旅市场健康有序

开展联合执法、专项整治等集中行动30余次，办结行政处罚案件12起；排查印刷企业55家次，发现线索15条，立案查办“扫黄打非”案件8起，查扣各类非法出版物21500余册，并在全市“扫黄打非”行刑衔接现场会上作典型发言。聚焦解决群众合理诉求，受理工单206件，解决率、满意率均达98.04%。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绩效目标表绩效指标设置欠合理

在评价阶段，绩效评价组审核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申报表，设置产出和效益两个一级指标，包括6个二级指标，涉及10个三级指标。但产出质量指标和社会效益指标仅采用定性指标，且未设置分级定档的指标值，缺乏可衡量性。

（二）资金管理规范性不足

资金足额拨付到位，但预算执行率偏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实施单位收到财政专项资金指标 142 万元，实际列入预算支付资金 130.24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1.71%。

绩效评价组从内部控制角度，审核项目实施单位内控管理措施，存在原始单据填写不完整。

七、有关建议

（一）提高定量绩效指标使用比例

绩效目标设定应遵循“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的原则，尽量使用定量指标，提高定量指标在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中的占比，如果不得不采用定性指标，其目标值和评价标准需分级定档，便于量化考核。

（二）内控融入预算绩效管理，加强资金监管

认真贯彻执行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内控培训，业务人员和财务人员均需要掌握预算管理、收支管理、合同管理、资产管理、政府采购管理、项目管理共六个层面的风险事件，以及风险控制措施，如不相容岗位分离控制、内部授权审批控制、归口管理、预算控制、财产保护控制、会计控制、单据控制、信息内部公开等。

严格执行资金管理办法要求，在关键时间节点，追踪资金使用进度，关注资金到位率、拨付率，及时与财政局沟通，督促按项目进度使用资金，提高资金利用率和使用效益。

（三）加强过程监控，协调解决困难

在实施过程中，一方面需要重点加强项目实施进度的监控力度，要求各项目及时上报进度缓慢的主要原因及存在的问题，

协调相关部门解决问题，给予必要的技术支持，推动项目的顺利开展，保障项目资金及时到位和项目效益的及时发挥。另一方面，针对项目后续开展利用，建立健全项目后续维护方案，加强日常管理力度，避免平时不管理而造成更多的成本投入。